



您的位置：首页 - 财经数字

银监会统一商业银行监管评级(1月13日)

文章作者：

中国银监会网站消息，为建立规范统一的商业银行监管评级体系，银监会近日发布《商业银行监管评级内部指引（试行）》（以下简称《内部指引》）。这是银监会成立以来，坚持以风险监管为导向，按照国际惯例提高监管透明度，推行分类监管，保护存款人和金融消费者利益的一项重要举措。此举将对促进商业银行改进风险管理，加强监管机构的持续、审慎、有效监管发挥重要作用。

《内部指引》是在借鉴国际通行的骆驼评级法的基础上，结合我国股份制商业银行和银行监管队伍的实际情况设计出来的。它确定了具有中国特色的“CAMELS+”的监管评级体系。即对商业银行的资本充足、资产质量、管理、盈利、流动性和市场风险状况等六个单项要素进行评级，加权汇总得出综合评级，而后再依据其他要素的性质和对银行风险的影响程度，对综合评级结果做出更加细微的正向或负向调整。综合评级结果共分为6级，其结果将作为监管机构实施分类监管和依法采取监管措施的基本依据。对于评级结果为5级和6级的高风险商业银行，银监会将给予持续的监管关注，限制其高风险的经营行为，要求其改善经营状况，必要时可采取更换高级管理人员、安排重组或实施接管、甚至予以关闭等监管措施。

《内部指引》具有以下特点：一是统一整合和修订完善了现行的多个评级办法。二是增加了定性因素分析的相关内容。《内部指引》除了对管理要素全部采用定性分析外，对其他单项评级因素在定量分析的同时，还进行了定性分析。三是保证了定量指标与《核心指标》和银监会监管信息系统（“1104工程”）非现场监管指标的衔接。四是突出了资本充足、资产质量和管理三大要素的重要性。五是新增了对市场风险状况的评价。六是新增其他要素以细化评级结果。

《内部指引》分为总则、评级要素、评级操作规程和职责分工、评级结果的运用和附则共五个部分；对监管评级的依据和适用范围、评级要素、评级结果及监管措施、评级步骤和信息披露等内容作了说明。目前，该指引适用于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的所有商业银行的法人机构，包括中资商业银行、外资独资银行和中外合资银行。

《内部指引》的发布，有利于监管机构进行同质同类银行比较和推行分类监管，有利于监管机构全面掌握商业银行的风险状况，有利于监管机构合理配置监管资源，提高监管效率。

[\[推荐朋友\]](#) [\[关闭窗口\]](#) [\[回到顶部\]](#)

转载务经授权并请刊出本网站名

中国博士论坛

中国社会科学院
保险与经济研究中心

IFB外商投资中心

IFB基金研究
与评价中心



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5号 邮编：100732 电话：010-65136039 传真：010-65138307

版权所有：中国社会科学院金融研究所